

证券代码：688629

证券简称：华丰科技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4年5月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一：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议案二：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四：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
议案五：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六：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七：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
议案八：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议案九：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
附件一：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
附件二：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8
附件三：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
附件四：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7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提前在股东大会签到处进行登记，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四人参加，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推选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和一名律师组成，负责计票、监票。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四、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一) 会议时间：2024年5月13日14点00分
- (二) 会议地点：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118号华丰科技会议室
- (三)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13日至2024年5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4年5月13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现场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股东进行登记
-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 介绍会议议程并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 推举本次会议计票、监票成员
-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六) 听取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提问

(八)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和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监管要求，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编制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二：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赋予的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董事会工作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三：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赋予的职责，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管理、重大事项决策、股东大会与董事会召开程序和决议执行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积极维护公司利益与股东权益。监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四：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要求，公司聘请了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公司结合 2023 年经营实际情况及财务状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五：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要求，结合公司 2024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六：关于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董事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效益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4年度任职期内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

非独立董事按其所在公司所属的具体职级、岗位确定薪酬待遇，不再另行支付董事薪酬。

2、独立董事

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10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本议案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七：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2024年度监事的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监事。

二、适用期限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监事，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以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情况确定薪酬待遇，不再另行支付监事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本议案全体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八：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369,156.52元，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87,734,943.58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60,992,83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049,641.55元（含税），2023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85%。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议案九：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拟与关联方开展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及资金存贷等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基于公司业务规划，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90.00	0.07	5.46	146.67	0.17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5.00	0.00	2.86	11.27	0.01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205.00	0.15	-	76.67	0.0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299.47	0.22	96.48	232.80	0.26	-
其他		17.00	0.00	7.09	17.00	0.00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803.00	0.59	578.72	825.90	0.94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620.00	0.44	16.90	293.36	0.32	预计规模增长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1,371.01	1.00	296.48	573.88	0.65	预计规模增长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固定资产		5.00	0.00		4.86	0.00	-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华丰史密斯（四川）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3.50	0.00		3.48	0.00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505.00	0.36	38.47	402.21	0.45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	26.13		13,667.27	17.86	预计规模增长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票据		20,000.00	69.18		5,579.53	19.30	预计规模增长

注 1：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分别包括：四川爱创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四川长九光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启睿克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爱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格润中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寰宇实业有限公司、四川长虹国际酒店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佳虹实业有限公司。

注 2：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别包括：四川长虹技佳精工有限公司、四川长虹模塑科技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零八一电子集团有限公司、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力源电子有限公司、零八一电子集团四川天源机械有限公司、四川虹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四川快益点电器服务连锁有限公司、四川百库科技有限公司。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0.00	484.41	业务开展不及预期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0.00	1,698.00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华丰史密斯（四川）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405.69	
在长虹财务公司最高存款余额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	13,667.27	-
票据开立以及其他业务		30,000.00	5,579.53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柳江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5 年 06 月 16 日

注册地址:	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主要办公地点:	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	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进行投资, 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 家用电器、制冷电器及配件、照明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 集成电路、软件开发及销售与服务, 系统集成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 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 矿产品销售, 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池系列产品、电力设备、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机械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柜及燃气具的销售, 利用互联网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 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仓储、货运, 汽车维修, 电子产品维修,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 房屋及设备租赁, 武器整机、配套装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 酒店与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绵阳市国资委 持股 90.00% 四川省财政厅 持股 10.00%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0,717,073.77 万元; 净资产 2,506,878.68 万元; 营业收入 7,602,810.26 万元; 净利润 61,106.37 万元。

2、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柳江
注册资本:	461,624.4222 万元
成立日期:	1993 年 04 月 08 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家用电器制造; 家用电器销售; 日用电器修理; 智能车载设备制造; 智能车载设备销售; 电子产品销售; 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 通信设备制造; 通信设备销售; 通用设备修理; 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 照明器具制造; 照明器具销售; 家居用品制造; 家居用品销售; 日用产品修理;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机械设备销售; 专用设备修理; 电工器材销售; 电力设施器材销售;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 制冷、空调设备销售; 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 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金属制品销售; 金属制品修理; 仪器仪表制造; 仪器仪表销售; 仪器仪表修理; 文化、办公用设备制造; 办公用品销售; 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 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文具用品零售; 文具用品批发;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集成电路设计; 集成电路销售;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咨询;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货物进出口; 建筑材料销售; 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 金属

	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音像制品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股东：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23.22%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8,922,288.62 万元；净资产 2,350,615.45 万元；营业收入 7,005,966.53 万元；净利润 124,296.41 万元。

3、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嘉
注册资本：	269,393.84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08 月 23 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 35 号
经营范围：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投资；股票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即期结售汇业务；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35.04055%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35.04055% 长虹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14.95945%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14.95945%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777,187.89 万元；净资产 366,049.35 万元；营业收入 14,875.17 万元；净利润 11,049.22 万元。

4、华丰史密斯（四川）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华丰史密斯（四川）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	陈小明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8 年 08 月 03 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20 号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经开区三江大道 120 号
经营范围:	开发、生产、储存、运输和销售连接器产品和电缆线束产品以及相关系统组件, 并为该生产过程购买、批发、进口及出口上述产品及相关原材料、工具和模具以及物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40.00% Smith Interconnec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持股 39.00% 安拓锐高新测试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持股 11.00% Smiths Interconnect Group (HK) Company Limited 持股 10.00%
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3,998.40 万元; 净资产 3,400.40 万元; 营业收入 3,770.67 万元; 净利润-550.98 万元.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2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	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4	华丰史密斯(四川)互连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 公司董事刘太国、尹继担任董事的企业

(三)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 过往发生的交易正常实施并结算, 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4 年度, 公司预计将与上述关联方发生购买商品及原材料、销售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服务、购买燃料及动力、采购设备、租赁、代收代付、融资租赁、金融服务、加工服务等关联交易, 上述均为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 均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 交易价格按市场行情确定, 定价公允合理, 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租赁、与长虹财务公司往来等。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化原则做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合理性。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均遵循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行情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杨艳辉、刘太国、尹继、易璐璐回避表决了该项议案、关联监事王道光回避表决了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附件一：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董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体系，推动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自2023年6月公司实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以来，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现将公司董事会2023年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运作规范性

（一）建章立制

2023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体系，期间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4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共计14个制度，并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二）权责运行

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根据法律、法规、规则及规范性文件，规范股东大会、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职工代表大会的权责，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规范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第一届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并依据《公司章程》及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为公司发展提供了专业的建议。董事会明确向经理层授权事项，不直接干预经理层事务。

（三）信息沟通

公司积极维护投资者利益，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通过业绩说明会、券商电话会、券商策略会、一对一现场反路演、现场接待、线上交流、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方式，与市场各类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传递公司价值，明确公司的战略定位与愿景，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同时董事会与党委会、外部董事、经理层等治理主体建立多层次的信息沟通机制，为履职提供信息保障，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和决策效率。

二、董事会运作有效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公司治理体系，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围绕总体工作要求，勤勉尽责，科学决策，规范行使职权，同时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2023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12次，共审议议案63项，公司董事会决议事项除个别董事的个别决议事项需要回避表决，均全票通过。以下是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1.16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在柳州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2.《关于在长春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3.《关于长期坏账核销的议案》 4.《关于聘任蒋道才为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3.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同意报出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3.《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3.27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陈桦同志职务调整的议案》 2.《关于公司增补董事的议案》 3.《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关于豁免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时限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4.3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预计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p>7. 《关于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 《关于2022年经理层工作报告的议案》</p> <p>9. 《关于2022年华丰科技风控体系工作报告的议案》</p> <p>10. 《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5.12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同意报出公司财务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5.27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江苏信创连提供借款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7.3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对标一流企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7.17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向成都银行绵阳分行取得综合授信的议案》</p> <p>2. 《关于制定<合规风控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p> <p>3. 《关于2023年超算AI场景CPU socket连接器项目相关事项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8.28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审议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审议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4.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p> <p>5.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p> <p>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p> <p>7.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8.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p> <p>9. 《关于沈文娟同志职务调整的议案》</p> <p>10. 《关于2023年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p> <p>11.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3.9.11	<p>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p> <p>1.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2. 《关于聘任詹旭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3. 《关于聘任范晨霞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4. 《关于向招商银行绵阳分行取得综合授信的议案》</p>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3.10.26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聘任高飞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3.12.11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4.《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6.《关于向光大银行绵阳涪城支行取得综合授信的议案》 17.《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战略引领

公司建立起以防务业务为核心、通讯业务与工业业务并重的“一体两翼”战略布局，并围绕5G通信设备、大数据、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国内电子元器件行业重点发展领域进行规划。第一届董事会以公司发展规划、经营方针等为指引，深刻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系统谋划长远发展，聚焦防务领域的弹载和无人平台；深耕通讯业务，聚焦高速背板连接器和高速线模组；同时拓展新能源汽车领域，聚焦车载高速连接器，发挥公司作为“科改企业”以及“科创板”上市公司的科技创新属性，激发企业的科技创新内生动力。第一届董事会及时审议重要战略规划、重大投融资决策议案等，引导资源投向战略性新兴产业，拓展业务市场，并推动公司科创板发行上市及上市后的规范运作事项。

（二）重大决策

第一届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在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履行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针对公司重大事项均坚持事先认

真审核，并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履行了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2023年度，第一届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议案包括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增补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等，重大决策事项均严格执行审批程序，严格履行公司内部党委会、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决策审议程序。2023年度，公司上市后召开的两次股东大会均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并针对重大事项进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确保投资者平等参与公司治理过程，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风险管控

2023年度公司以“强内控、防风险、促合规”为目标，整合优化内控、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工作，进行“三位一体”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建立健全风险防控识别、风险应对、风险决策体系及管理机制，加强合规与风险控制的制度建设。期间修订了《合规与风控管理制度》《合规审查管理办法》，强化了风险管控机制；并持续开展内部关键控制点的防控措施查漏补缺工作；同时依据《风险管理办法》，识别2023年度涉及投资、财务、金融、法律、知识产权、安全质量环保等领域的各项风险，并采取措施管控，完善重点领域的制度清单。公司注重企业内部的合规文化，加快提升内部合规氛围，定期向各部门宣贯企业违规案例，并进行合规与风险管控专题培训，提升内部法律意识。

（四）管理监督经理层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根据《董事会向经理层授权管理制度》《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督促经理层依据董事会授权和公司章程内容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引导经理层将资源投向重点战略发展方向，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明确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的原则、程序和内容，积极维护股东权益。一是推行新型经营责任制，将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全面推行至所有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更大范围、分层分类落实各级管理人员经营管理责任。二是精简平台部门，推行组织机构改革。公司上市后即启动实施组织机构改革，完成中层全员竞聘上岗。为了更好地实现战略目标、适应市场变化、提高运营效率，依据上级部门“明确总部职能定位，推行扁平化、大部门制，建立健全目标明确、边界清晰、权责对等、精简高效的组织体系”的要求，完成现有内部组织机构的调整改革，将职能平台由11个调整为7个，将法人子公司按产业归入事业部，实现产业的拉通管理和协调，实现资源的集中配置和优化利

用。根据机构调整情况，完成除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法人子公司总经理外的基层干部等25个职位的竞聘工作，实现职位任职人选竞聘产生，选拔优秀人才，激发干部队伍活力，进一步提高组织的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过程中淘汰干部6名。三是建立健全配套的薪酬体系，公司积极探索工资总额与销售收入、净利润挂钩的工资总额管理机制，持续完善以价值创造为基础的激励分享的分配机制，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时，完成了公司高管和核心员工的战略配售，将公司高管和核心员工与公司发展进一步绑定。

（五）改革发展成效

公司大力推进以混合所有制改革为基础的市场化改革举措，积极迈向资本市场，吸引投资者，增加融资渠道，于2023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成为全省第一户自主培育的科创板上市的国有企业。公司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措施，取得相应的改革发展成效。一是公司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公司完善法人治理体系，通过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规范股东大会、党委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运作，落实董事会职权，形成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法人治理结构，维护股东利益。二是内部组织结构更加完善。公司通过组织机构调整，进一步明确平台部门和事业部门职责，组织结构更加扁平化，更有利于公司数字化转型战略实施，提升内部管理运作效率。三是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公司在高速连接器领域奠定了国内领先优势，占领了行业技术制高点，2023年公司围绕战略布局完成专利申报，并研制224G高速背板连接器，培育CPU socket产品等，聚焦5G通信设备、大数据、新能源汽车、航空航天、轨道交通等国内电子元器件行业重点发展领域，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四是示范引领作用。2023年6月，公司成功在上交所科创板挂牌上市。2023年末公司市值100.96亿元，在全部A股5000多家上市公司排名前30%。公司改革案例多次经国务院国资委、四川省国资委刊载与推广，为其他国有企业改革提供参考与借鉴。

三、董事会2024年主要工作思路和计划

2024年，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体系，保证董事会议事规则健全、决策程序规范；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建设，落实董事会重大决策、选人用人、薪酬分

配等职权，加强党的领导和公司治理有机融合。2024年董事会计划开展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加强董事会规范运作，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公司董事会将根据2023年《公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最新出台的监管规定，持续完善修订《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同时加强外部董事建设，落实独立董事改革要求。

二是落实董事会职权，及时审议重大决策事项。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审议重点项目、重大决策的议案事项，积极引导资源投向重点战略发展方向，聚焦防务领域的弹载和无人平台，通讯领域的高速线模组，新能源汽车的车载高速连接器领域等。

三是保护投资者权益，积极开展市值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时披露三会运作的临时公告和定期报告，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充分与各类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传递公司价值和愿景，并积极实施市值管理措施，适时开展并购投资、再融资等项目，通过内涵式和外延式双轮驱动的方式提升公司规模，实现价值增值、效益增长。同时积极践行ESG理念，树立公司“合规、创新、活力”的上市公司形象。

四、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落实情况

（一）落实情况

2023年度，公司贯彻落实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明确经理层对董事会的责任、行使职权、职责履行要求等内容。期间经理层及时进行工作总结、工作问题分析、工作计划安排、重大事件汇报等，并配合董事会会议召开，提交书面的年度工作报告，报告2023年度公司经营成果、经理层履职情况及下一年度工作安排等。董事会针对经理层提交的相关请示事项进行了及时地批复，监督经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董事会认真听取专项汇报，开展专项督查。

（二）总体评价

1.工作亮点

2023年度，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内容真实、有效、完整、及时。经理层依据《经理层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制度》，有序开展报告工作。董事会针对经理层提交的相关请示事项进行了及时地批复。经理层以经营管理目标责任为导向，聚焦企业发展的战略方向，全面贯彻落实公司党委会和董事会的决定，完成内部的组织机构改

革和干部竞聘工作，进一步实现资源的集中配置和优化利用，提高组织的运行效率和管理水平，并加快布局战略新兴产业，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做出贡献。

2.工作不足

受连接器行业大环境影响，公司2023年收入规模未达预期，在通讯领域客户拓展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经理层需持续关注行业、市场发展情况，积极引入高端人才，提升公司人才结构、人才整体素质及高层次人才水平。

（三）后期改进计划

一是持续落实工作报告制度，拓宽经理层与董事会沟通渠道。经理层与董事会及时沟通交流公司最新的生产经营情况，落实董事会决议的重大决策、重大投融资等执行，并汇报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及经营业绩情况。二是加强人才工程建设，提升人才的专业性。董事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等持续关注高端人才引进工作，加强中层经营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完善企业员工激励机制，为企业生产经营建设提供人才支持和保障。

五、董事会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附件二：**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重大决策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核查，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现将2023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 3 名，其中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8 次会议，监事会成员均亲自出席。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均合法、有效。监事会成员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及资料，除个别议案需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1/16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长期坏账核销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3/24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同意报出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4/3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预计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5/12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同意报出公司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8/28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服务业务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审议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暨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5.《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6.《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9/11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10/26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12/11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与四川长虹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依据检查情况，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成员列席本年度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规范运行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所有重大决策程序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得到了有效执行。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的制度和体系，公司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审查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定期报告等，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公司 2023 年半年度

报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的规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93 号），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914.8924 万股，并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组成的治理结构，并制定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体系，逐步建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和制度。公司将在披露下一年度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将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规范运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

（四）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置换事项、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等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与整体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审议并核查了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市场化选择，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关联交易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关

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及所涉事项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真实情况，监事会对该报告内容及结论均无异议。

三、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本着对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监事会职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监督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等合规审议情况，监督董事会、经营层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尽责情况，做好对公司经营、财务监督，防范经营风险。全体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专业知识的学习，提高履职能力和素养，勤勉、尽职地做好监事会相关工作，促进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完善，推动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3日

附件三：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年，面对更趋复杂的国际政经环境，公司聚焦“系统”、“高速”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不断拓宽产品应用领域，积极推进通讯、防务、新能源汽车、轨道交通等领域产品开发，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能力及销售队伍建设，巩固公司产品的市场优势地位。

一、资产状况

（一）资产构成、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末资产总额256,968.38万元，较期初增长了34.05%，主要因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了43.84%。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变动
货币资金	77,726.81	41,914.60	85.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612.58	14.40	143,017.75%
应收票据	10,002.06	14,609.22	-31.54%
应收账款	48,704.90	41,643.74	16.96%
应收款项融资	6,060.62	8,004.86	-24.29%
预付款项	240.93	796.20	-69.74%
其他应收款	459.99	266.75	72.44%
存货	23,073.99	22,267.53	3.62%
其他流动资产	304.38	621.30	-51.01%
流动资产合计	187,186.25	130,138.61	43.84%
长期股权投资	1,360.16	1,572.96	-13.53%
固定资产	52,141.14	49,417.03	5.51%
在建工程	4,421.36	1,508.06	193.18%
无形资产	6,885.39	5,430.51	26.79%
长期待摊费用	448.11	412.76	8.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1.14	858.27	203.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5.91	1,577.62	-56.52%

使用权资产	1,238.91	784.70	57.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782.13	61,561.91	13.35%
资产总计	256,968.38	191,700.52	34.05%

1. 2023 年末流动资产 187,186.25 万元，占比 72.84%，较期初增长 43.84%。主要系本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2. 2023 年末非流动资产 69,782.13 万元，占比 27.16%，较期初增长 13.35%，主要系本期新增厂房及设备租赁所致及可弥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末负债总额104,672.50万元，较期初增长0.68%，其中流动负债50,908.70万元，较期初增长4.57%。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变动
短期借款	714.91		100%
应付票据	14,939.07	15,421.84	-3.13%
应付账款	27,110.16	21,904.13	23.77%
合同负债	850.13	615.26	38.17%
应付职工薪酬	974.61	2,573.40	-62.13%
应交税费	951.39	1089.22	-12.65%
其他应付款	4,214.71	6,172.61	-31.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0.07	229.46	300.97%
其他流动负债	253.65	698.8	-63.70%
流动负债合计	50,928.70	48,704.73	4.57%
长期借款	19,500.00	20,022.61	-2.61%
租赁负债	880.26	587.08	49.94%
长期应付款	9,205.09	9,205.68	-0.01%
预计负债	903.64	983.99	-8.17%
递延收益	22,868.25	24,135.47	-5.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6.56	321.25	20.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43.80	55,256.08	-2.74%
负债总计	104,672.50	103,960.81	0.68%

1. 2023 年末流动负债 50,928.70 万元，在总负债中占比 48.66%，较期初增长 4.57%，主要系本期末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2. 2023年末非流动负债 53,743.80 万元，在总负债中占比 51.34%，较期初下降 2.74%，主要系本期末递延收益减少所致。

（三）所有者权益结构、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末股东权益为152,295.87万元，较期初增加了64,556.16万元，增幅为73.58%，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变动
股本	46,099.28	39,184.39	17.65%
资本公积	79,884.28	29,343.17	172.24%
其他综合收益	21,100.156	13.51	56.18%
盈余公积	3,197.05	2,096.2	52.52%
未分配利润	21,081.05	14,944.99	41.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0,282.77	85,582.26	75.60%
少数股东权益	2,013.10	2,157.45	-6.69%
股东权益合计	152,295.87	87,739.71	73.58%

二、经营成果分析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0,363.95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8.17%，实现营业利润5,012.0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30%。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90,363.95	98,398.58	-8.17%
营业成本	65,571.51	68,983.61	-4.95%
税金及附加	612.90	614.08	-0.19%
管理费用	11,804.94	9,789.05	20.59%
销售费用	3,617.66	4,294.74	-15.77%
研发费用	9,429.17	8,287.67	13.77%
财务费用	-351.30	595.38	-159.00%
信用减值	-302.40	-646.19	不适用
资产减值	-956.77	-964.6	不适用
其他收益	6,740.22	4,953.92	36.06%

投资收益	-166.10	-29.27	不适用
营业利润	5,012.02	9,162.50	-45.30%
营业外收支差额	38.52	146.03	-73.62%
利润总额	5,050.53	9,308.53	-45.74%
所得税费用	-1,675.03	-348.42	不适用
净利润	6,725.57	9,656.94	-30.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36.92	9,878.38	-26.74%

1. 营业收入 90,363.9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8.17%，营业成本 65,571.51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5%，主要系本期防务销售业务下降，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 期间费用 24,500.48 万元，与上年同比增加 1,533.64 万元，增长 6.68%，其中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增幅分别达 20.59%、13.77%，主要是人员薪酬增长等因素；财务费用大幅下降 159.00%，主要是得益于贷款切换低利率、资金投放创效。

3. 资产减值、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为 1,259.16 万元，主要系本年末应收账款、存货较期初增加所形成减值计提。

4. 其他收益、投资收益、营业外收支差额合计为 6,612.6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41.96 万元，其中①其他收益主要是确认的政府补贴增加；②营业外收入主要是上年工业索赔诉讼胜诉，获赔偿 149.72 万元。

三、现金流量分析

2023年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38,259.49万元，较上年增长490.05%，其中：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8,503.87万元，较上年增长592.15%，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	2022年度	同比变动
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3.40	10,991.36	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28,615.28	116,060.18	1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116,551.88	105,068.81	10.93%
②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41.38	-12,978.51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2,880.03	156.29	14539.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55,221.41	13,134.80	320.42%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503.87	8,452.44	592.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66,996.33	23,714.92	182.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8,492.46	15,262.47	-44.36%
④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0	18.81	78.63%
⑤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259.49	6,484.11	490.05%
⑥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30.80	38,271.31	99.97%

四、主要指标分析

序号	项 目	2023年	2022年	同比变动
1	盈利能力指标			
	净资产收益率%	5.60	11.79	较上期减少6.19个百分点
	总资产报酬率%	2.71	5.80	较上期减少3.09个百分点
	销售收入毛利率%	27.44	29.89	较上期减少2.45个百分点
	销售收入利润率% ☆	5.59	9.46	较上期减少3.87个百分点
2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总资产周转率（次）	0.40	0.56	-28.57%
	流动资产周转率（次）	0.57	0.86	-33.7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0	2.76	-27.54%
	存货周转率（次）-收入☆	2.89	3.63	-20.39%
3	偿债能力指标			
	资产负债率% ☆	40.73	54.23	较上期减少13.50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	3.68	2.67	37.83%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万元）	12,063.40	10,991.36	9.75%
	净资产（万元）	152,295.87	87,739.71	73.58%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

附件四：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具体如下：

1、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所在地的社会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生产经营运转正常。

2、营业收入按公司生产能力、销售目标编制，产品销售价格和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基于对市场价格的谨慎预测编制。

二、2024年公司经营发展目标

2024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预算控制，加强内部管理，从公司的实际出发，通过完善各项指标考核体系，进一步降低成本，努力消除不利因素，加强营销管理与控制，提升公司经济效益。

（一）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业务类别	2024年度			2023年度
	金额	增加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140,000	49,636.052390	54.93	90,363.947610
归母净利润（万元）	11,000	3,763.084348	52.00	7,236.915652

注：营业收入增长将主要来源于通讯产业、工业产业、防务产业。

（二）实现2024年经营发展目标的措施**1、各产业重点工作**

1) 通讯领域：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升级打造“系统”、“高速”两张名片，构建卓越的销、产、供、研体系，提高市场份额及获利率。聚焦计算领域市场，以浪潮、华为为基础，扩大在服务器客户的口碑切入更多的新客户。聚焦核心技术能力，以高速背板、高速模组、CPU SOCKET、服务器标准插槽、电源产品为核心，打造满足通讯设备、服务器全链条主要产品。打破单一客户依赖，全面布局细分市场客户，提升在中兴、浪潮等客户的市场占有率。

2) 防务领域：整体向前延伸到洞察市场趋势、挖掘客户需求，完善LTC，以客户满意为目标。全面实施市场项目、研发项目、生产保障项目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贯通管理。从单纯元器件研制阶段管理向适应客户整机（部件）研制阶段管理升级。营销、技术在总体单位、器件统型上重点突破。抓住市场热点趋势进行业务推进。

3) 工业领域：立足于车载连接器产品系列化丰富和扩型，全面提升全自动化生产能力建设，加快布局IT化管理。在连接器业绩的基础上，积极拓展高压连接器及线束市场；在既有客户中，努力拓宽产品门类。稳住机车市场，全力开拓客车市场，在动车、地铁等市场上面找到突破口。

2、运营效率提升

1) 存货管控：

以市场需求为牵引，控制非必要备货和到货入库时间节点，管控入口和出口，加强过程的异常分析，减少呆滞物料的产生，同时，加强技术牵引进行标准化制定和应用，减少定制物料的快速增加，整体提升存货周转效率。

2) 应收管控：

加强信用客户的管控，梳理信用客户的信用额度，根据客户发展情况，重新评估客户的信用，调整对应的信用账期及信用额度，严格执行客户信用管理。加强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特别加强逾期账款的催收；加强风险客户的风险账款回收力度。提高各销售经理的风险意识，对销售经理进行系统性培训，提高销售经理的回款意识，做到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监督，从源头杜绝不良欠款的产生。

3) 供应链效率提升：

对现有供应商资源进行梳理，结合采购金额和供应商绩效评价，优化整合供应商资源，实现资源聚焦；对独家采购和瓶颈物料进行清理，质量、生产、技术协同配合，对供应商资源进行扩充，降低供应链风险，确保交付和降本工作的顺利开展；技术牵引进行标准化制定和应用，减少定制物料的快速增加；紧跟市场需求，对已明确的大单需求和常规货架产品涉及的外购物料，提前进行采购策划，同时进行必要的备货，确保交付和采购降本；针对采购价值量大、数量多或成本不支撑的物资，进行专项成本分析，以目标成本为牵引，开展采购降本工作，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产能扩建

1) 按计划进度, 完成三期建设及四期筹建等工作, 并推动进数字化转型, 打造华丰智慧工厂。

2) 通讯高速线模组产能建设。

三、特别提示

本预算报告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 仅作为公司生产经营计划, 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 具有不确定性。

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3日